

# 关于东方卓越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

## 延长募集期的公告

东方卓越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(基金代码:007841)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[2019]1420号文准予注册,已于2019年8月19日开始募集,原定募集截止日为2019年9月18日。

为充分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、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以及《东方卓越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、《东方卓越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、《东方卓越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》等文件的有关规定,经本基金管理人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)与本基金托管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及本基金销售机构协商,决定延长本基金的募集期,调整后的募集时间为2019年8月19日至2019年11月18日。

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,请阅读刊登在2019年8月15日《中国证券报》上的《东方卓越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》、《东方卓越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、《东方卓越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摘要》和本公司网站上的《东方卓越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》、《东方卓越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、《东方卓越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、《东方卓越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摘要》、《东方卓越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》。

投资者也可通过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-628-5888咨询相关详情,或登陆本公司网站[www.orient-fund.com](http://www.orient-fund.com)或[www.df5888.com](http://www.df5888.com)获取相关信息。

风险提示: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。本公司提醒投资者,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等文件,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

2019年9月16日